**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城乡规划法、海南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监督管理的若干意见》（琼府办【2021】12号文）、《海南省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管理办法（试行）》（琼自然资规【2022】3号）、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海府办函【2021】198号）等文件精神，为满足海口市城市建设需求，在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等要求的前提下，结合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调整工作需要，编制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论证报告，对地块控规修改的必要性及合理性进行分析论证，以支撑项目地块的合理开发建设。同时开展项目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成果入库数据核查工作。

**二、工作内容**

2023年控规修改论证报告编制工作（含控规成果入库数据核查工作），共分三个项目包（每个包项目为15个）。

**内容主要包含：**

控规调整论证编制成果内容及深度应达到《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编制论证报告中，应重点分析修改的必要性、合理性，同时根据修改内容，按需从公共服务设施、交通、市政、消防、周边影响等方面论述分析地块用地性质、规划设计条件修改后对所属片区产生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另配合提供简易技术修正服务。

控规调整入库数据校核报告应根据《海南省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定（试行）》和《海南省城镇开发边界内控制性详细规划数据库标准（试行）》等要求提出核查意见，主要对规划入库事项进行技术审查，对已批复单项控规调整地块规划入库数据进行纸质成果与数据库图数一致性核查，对已批复单项控规调整地块规划入库数据进行压覆性检查等，并形成校核报告。根据入库核查的业务需要，每个中标供应商安排一名工作人员常驻甲方负责入库核查工作。

**三、编制时间要求**

编制工作时间按每个论证项目一般5-10个工作日控制（不含专家评审会），具体根据任务完成时间结合项目紧迫程度确定，如由于非乙方的原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使工作受阻，则工作计划顺延。单个项目工作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 |
| 工作阶段 | 需时 （工作日） | 预定开始日期 | 工作内容 |
| 第一阶段 | 1-2 | 甲方下达任务之日起 | 收集资料，整理。 |
| 第二阶段 | 2-4 | 完成资料搜集次日 | 完成初步方案，并根据甲方意见修改完善，形成专家会审议成果。由甲方组织专家评审会审查。 |
| 第三阶段 | 2-4 | 专家会通过次日 | 根据专家会意见修改方案，形成最终报政府成果。 |
| 第四阶段 | 2-4 | 控规调整批准次日 | 对规划入库数据进行核查并形成校核报告。 |

**四、成果要求**

（一）规划成果文件形式：

1、图文并茂的论证报告符合规划编制技术要求，验收入库图件并达到省资规厅规划成果入库标准要求，校核报告应指导完成规划成果入库工作；

2、电子文件格式：PDF和JPG存入光盘。

（二）成果文件数量：

1、成果文件缩印本（A3）2套；

2、成果电子文件2套。

**五、工期（服务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全部工作内容。（若上级主管部门对上述项目进度重新调整的，应从其规定）

**六、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所属行业有疑义，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七、验收标准**

验收图件达到省资规厅规划成果入库标准要求并完成入库工作。（项目成果提交采购人进行检查验收，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费用，工作内容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或分包）